

关于杨镇合毕业证、学位证遗失公告

现有我校 2015 届毕业生杨镇合，男，不慎损坏本科毕业证（编号：109761201505001416）和学位证（编号：1097642015001310），特申明作废。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予以办理该生的毕业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120150501416B）和学位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4201501310B），其证明书与其原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教务处

2021 年 7 月 13 日